

大南澳地區有機農業推動

張興仁

宜蘭縣大南澳地區農村再生協會 總幹事

一、前言

大南澳地區位處宜蘭縣最南端，3面環山、東臨太平洋，被喻為宜蘭中的宜蘭，區內無任何1間工廠，灌溉水源頭是太平山之翠峰湖，溪流流經之路線是原保地與保護區，在南澳北溪第一幹線與第二幹線取水口引水進入田區，是絕對無污染的農業用水，田區經重劃排列整齊，灌排水系統也整治完善，先天具備著相當完善的有機耕作條件。

本地區於日治時代(大正13年)才開始開墾，以蘇花公路為行政劃分界線，依山稱為南澳鄉，傍海乃稱蘇澳鎮，區內住民以泰雅族居多、漢人次之，比例約3:1，農田約846公頃，其中良田約400公頃，日治時代種植製糖用甘蔗、陸稻與番薯，繁華時期還設有糖廠，但隨著農業的沒落、工業與商業的興起、WTO的加入、米(菜、果)蟲的吞噬與剝削下，農民們收起農具，領著休耕補助過著沒有目標的生活，青壯年人往都市找機會謀生活，只剩老年人與小孩留在大南澳地區。這種狀況不只本地區，在台灣的農村皆如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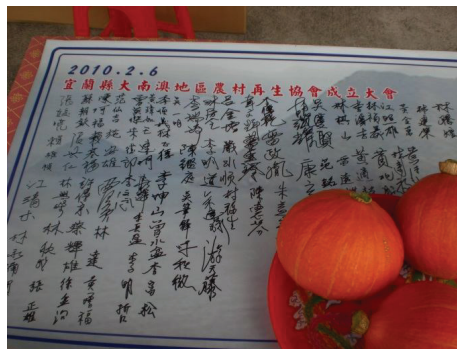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緣起

民國50-90年代，本地有幾樣響叮噠的農產品，分別是米、花生、橘子、西瓜、洋香瓜、香菇、薑，但至民國99年止，都只剩零星的種植。98年年底幾位老農們不忍農田休耕的心覺醒了，卻又擔心商人收購時的剝削，於是老農拜訪了常偉營造的董事長張竣曉先生與筆者，前者一口答應，筆者是一口回絕，因本身是農業門外漢、又牽涉到金錢，但是拒絕後的那一週，筆者內心有著後悔與失去平安的感受，只好硬著頭皮接受老農們的邀請。對農業陌生的筆者想著諸多的問題與方向，內心的後悔又上來了，卻是充滿了平安與喜樂。

三、沿革與現況

透過教會體系認識與聯繫上宜蘭大學黃璋如教授，黃教授與夫婿曾英傑教授竟答應來參與本地的座談會，會中黃教授建議一定要走有機，因為有機農法是未來農業界的趨勢，大家有了方向，前面道路的問題就一項一項來解決。

- 1.申請成立協會：99年2月6日成立大會，名稱為宜蘭縣大南澳地區農村再生協會，第一屆會員數達106人，其中原住民約20名。



- 2.教育訓練：首先安排參訪，參觀具規模的有機農場或已上軌道的有機社區，之後申請經費辦理有機課程教育訓練，課程結束再度辦理參訪。





3.辦理活動—凝聚向心力，找到可信賴的夥伴；提升團隊的知名度與能見度

- (1)99年5月8-9、15-16 舉辦南瓜與花海園遊會
- (2)100年元月16日舉辦第一屆花海嘉年華會，大波斯菊面積20.22公頃。
- (3)100年12月17日舉辦第二屆花海嘉年華會，大波斯菊、黃波斯與向日葵面積60公頃。
- (4)101年12月29日舉辦第三屆花海嘉年華會，大波斯菊、黃波斯、百日草與向日葵面積70公頃。
- (5)102年預計舉辦第四屆花海嘉年華會，已核定90公頃。





4. **驗證單位的遴選與驗證方式的決定**：首先要確立是採個人驗證或團體驗證，再依驗證方式決定驗證單位。
5. **成立產銷班**：特別注意班公約內容的重要性。
6. **決定種植的品項與品種**：務必遵循適地適種的大原則，只要是用有機方式栽培的農產都是第一流的農產品。民國 100 年第一期作起始種植台南 11 號稻作，面積 24.6799 公頃。
7. **種苗與資材之統購**：好管理且較有議價空間。
8. **互相取暖與陪伴**：慣行的農法從事久了要改變成有機落差真的很大，作物長得較慢，一些決心不夠的農民腳步會搖晃，適時的陪伴非常重要，使其堅持對的方向走；且旁邊慣行農法的農民會投以異樣的眼光，甚至冷言冷語刺激，此時互相激勵取暖實屬必要。
9. **懲罰機制是有機農法必要手段**：違反有機驗證不是犯了大罪，犯錯的農民不到罪無可逭的地步，但總是要懲處。
10. **成立合作社**：保證責任宜蘭縣大南澳農業生產合作社。社員與股金來源要做限制。
11. **與政府農政體系建立良好聯繫溝通管道**：農委會、農糧署、改良場、鄉鎮公所與地方農會。
12. **會議時仔細聆聽每個人的意見，在心平氣和下才做決議**。如此決議事項才能確實執行。

四、結語

目前協會作為與產官學界的接觸的窗口，負責輔導、整合與教育訓練，輔導的面積逾 102 年已達 40.43 公頃的稻作(高雄 141 與越光)、5.32 公頃的黃豆、筊白筍、紅龍果、百香果、檸檬、無花果等，產銷班負責第一線的有機耕作，生產高品質的有機農產品，合作社理事會訂定收購價與賣價，直接與消費者建立平台，免去剝削，利潤回饋給社員，真正落實農民決定農產品價格的理念，讓有機農業在大南澳地區繼續成長茁壯。

